



基督教是甚麼

經文：太2章

引言：

許多人以為教會就是基督教。有人以為基督教是一些宗教儀式，有人以為基督教是一些道德的理論。其實基督教包括了三樣東西：

一．聖經

1. 聖經是真理。聖經講事實，記載耶穌降生有人歡迎，有人反對，有人逼害。

2. 聖經講人的真相。

a. 有嫉妒—希律嫉妒。

b. 有詭詐—希律要殺主卻說要拜主。

c. 有不安—得不到真理，心中有罪要害人。

d. 有兇殺—要殺害那所不喜歡的人。

e. 有生死—有出生有死亡，君王也不免一死。人無法勝過死亡，人也怕死。

3. 聖經不改變，所講的真理能應驗。本章有四處經文應驗舊約的預言：主降生的地點(6節)，主逃往埃及(15節)，主降生時有母親要為自己的孩子而哀哭(18節)，主被稱為拿撒勒人。這些都是五百至七八百年之久的預言，但都應驗了(23節)。

4. 有人細心讀聖經，就明白了，如東方的博士。他們是有學問的人，是東方的而不是西方的人，也不是猶太人的文士。有人讀聖經，會背誦，但不知其中的真理；只有肯遵行真理的人，才會明白。

二．基督

本章論耶穌幾件事，這些事都證明耶穌是基督。

1. 祂的降生(1節)。傳揚神悅納人的信息(參路4:17-19)。

2. 祂的受害。先是反對的人逼迫祂(16節)，後是將祂釘在十架上。耶穌被釘是為你我的罪，替我們的罪而受刑。

3. 逃到埃及(13-14節)，代表祂的埋葬，為我們嘗死味，並勝過死亡和魔鬼。

4. 從埃及回來(19-20節)，代表祂的復活。祂是生命的主，是人不能殺害的。祂是生命，所以祂能賜信祂的人有生命。

5. 祂是基督。三樣奉獻的禮物，代表祂為基督，為君王，祭司，先知。也表明祂的升天和再來。

祂這一切是為我們，所以基督教就是說明基督為我們所成就的事。基督教是必須有基督在其中，有祂為我們所作的一切事。

三．信徒

1. 是有心尋找救主和救恩的人，如東方博士。

2. 是接受聖靈的引導認識主，認識自己的罪和需要。希律和文士不接受，所以得不着。

3. 是肯敬拜主，並接受基督在心中作主的人，如博士(10-12節)。

4. 是將自己奉獻給主的人。他們奉獻這三種禮物(11節)，表明他們將自己最寶貴的獻上。我們要將心，靈魂，生命交給主，將自己完全投在主裏，完全屬主，這樣才能安全。所以不但接受主在我們心中，也要在主裏。

5. 肯遵主所吩咐的真理去行(12節)。走新的道路，按真理而行。聖經就是我們行事為人的根據。行聖經真理的人，才是真正的基督徒。

結論：

聖經可信，我們當相信；耶穌是救主，我們當接受。我們要遵行祂的道，悔罪，信靠主耶穌。✝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64-017